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四技各系輔系申請條件

管理學院

國際貿易系.....	1
企業管理系.....	2
企業管理系時尚經營管理組.....	3
應用外語系.....	4
應用外語系日文組.....	5
行銷管理系.....	6
行銷管理系觀光與會展組.....	7
流通管理系.....	8

財金學院

財政稅務系.....	9
財務金融系.....	10
會計資訊系.....	11
風險管理與財富規劃系.....	12

資訊學院

資訊管理系.....	13
資訊科技系.....	14
多媒體設計系.....	15

國際貿易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國際貿易實務（上）	3	必修
國際貿易實務（下）	3	
商用英文與習作（上）	1	
商用英文與習作（下）	1	
國貿原理與政策（上）	2	
國貿原理與政策（下）	2	
專業證照模擬實務	2	
貿易法規(一)	2	
外匯交易	2	
國際金融	2	
國際貿易付款實務	2	
合 計	22	名額 3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修本系為輔系者，須先修畢經濟學且成績及格者。
- 三、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得由本系主任指定相關科目代替，修讀期間，倘若課程調整，亦得為上述決定。
- 四、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修滿上列共計必修 22 學分。

企業管理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數位行銷	3	系專業必修
資訊管理	3	
人力資源管理	3	
策略管理	3	
財務管理	3	
行銷管理	3	
組織行為	2	系專業選修
消費者行為	3	
人力資源管理實務與法規	2	
電子商務	2	
創業與創新管理	3	
投資管理	2	
個人理財	2	
合 計	34	名額 5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若學分數少於本系規定者，可選擇重修該科目，或加選本系專業選修科目，以補足輔系所需之必修學分。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應修滿本系規定之必選修學科達 20 學分。

企業管理系時尚經營管理組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色彩學	2	系專業必修
時尚經營管理概論	3	
時尚素材概論	3	
服飾構成概論	3	
時尚行銷管理	3	
時尚流行趨勢分析	3	
時尚品牌管理	3	
全球時尚供應鏈管理	3	系專業選修
服飾零售實務	3	
社群經營與行銷	3	
全球永續時尚趨勢	3	
時尚公關活動實務	3	
合 計	35	名額 5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若學分數少於本系規定者，可選擇重修該科目，或加選本系專業選修科目，以補足輔系所需之必修學分。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應修滿本系規定之必選修學科達 20 學分。

應用外語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英文句型與練習或 實用英文句型(全學年)	6	系專業 必修
英語初階口語表達或 英語情境溝通(一學期)及英語創意溝 通(一學期)	4	
英語進階口語表達或 英語演說(全學年)	4	
職場英文寫作(全學年)	4	
英文簡報	2	
中英商務口譯	2	
兒童英語教學法	2	
產業英文閱讀與討論或 產業英文閱讀(一學期)及科技產業英 文閱讀(一學期)	4	
會議英語	2	
中英翻譯(全學年)	4	
飯店接待英語	2	系專業 選修
商務英語會話(全學年)	4	
空服人員英文	2	
行銷英文	2	
英文秘書實務	2	
行銷管理	2	商管課程 選修
管理心理學	2	
合 計	50	名額 5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得由本系主任指定相關科目代替，修讀期間，倘若課程調整，亦得為上述決定。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應修滿上列必修、選修學科，共計 22 學分。

應用外語系日文組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日文句型與練習(全學年)或日語句型與練習(一)、日語句型與練習(二)	4	系專業必修
日語聽講練習(全學年)或日語聽講練習(一)、日語聽講練習(二)	4	
日語會話(全學年) 或日語會話(一)、日語會話(二)	6	
日語文法與練習(全學年)	4	
日語讀本(全學年) 或日語讀本(一)、日語讀本(二)	4	
動漫日語	2	系專業選修
飯店實務日語(全學年)	4	
日語翻譯實務(全學年)	4	
職場日語(全學年)	4	
產業日語	2	
日語導覽練習	2	
服務實務日語	2	
行銷管理	2	商管課程選修
管理心理學	2	
合 計	46	名額 5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得由本系主任指定相關科目代替，修讀期間，倘若課程調整，亦得為上述決定。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應修滿上列必修、選修學科，共計 22 學分。

行銷管理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行銷管理(全學年)	4	專業必修
消費者行為	3	
策略行銷規劃	3	
行銷企劃實務	3	
顧客關係管理	3	
服務行銷	3	
數位行銷	3	
市場調查	2	
合 計	24	招收 5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修本系為輔系者，上列科目為其原學系已修過科目，不應再修，但不能抵免，得由本系主任指定相關科目代替；修習期間倘若課程調整，亦應由系主任決定調整修習科目。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最低應修習上列必修 20 學分。

行銷管理系

觀光與會展組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會展概論	2	專業必修
行銷管理(全學年)	4	
觀光學概論	3	
休閒事業概論	3	
策展規劃與管理	2	
參展規劃及行銷	3	
國際會議規劃與管理	2	
市場調查	2	
消費者行為	3	
合 計	24	招收 5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修本系為輔系者，上列科目為其原學系已修過科目，不應再修，但不能抵免，得由本系主任指定相關科目代替；修習期間倘若課程調整，亦應由系主任決定調整修習科目。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最低應修習上列必修 20 學分。

流通管理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流通管理	3	必修
電子商務	3	
行銷管理	3	
物流運輸管理	3	
物流中心管理	3	
顧客關係管理	3	
全通路管理	3	
職場實務英語	2	
供應鏈管理	3	
合 計	26	名額 5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得由本系主任指定相關科目代替，修讀期間，倘若課程調整，亦得為上述決定。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應修滿本系規定之必修學科達 20 學分(含)。

財政稅務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稅法概要	2	必修
財產稅法規與實務	3	
消費稅法規與實務	3	
綜合所得稅法規與實務	3	
營利事業所得稅法規與實務	3	
財政學(全學年)	3/3	
稅務會計	3	
稅務管理	2	
合 計	25	名額 10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得由本系主任指定相關科目代替，修讀期間，倘若課程調整，亦得為上述決定。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應修滿本系規定之必修學科達 20 學分。

財務金融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金融市場	3	必修
投資學	3	
貨幣銀行學	3	
金融法規	3	
財務管理	4	
財務報表分析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基礎理財規劃	3	
國際金融	3	
合 計	28	名額 5 人

備註：本校學生欲申請輔系--AI 專班除外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修本系為輔系者，須先修畢經濟學且成績及格者。
- 三、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若因此導致學分數少於本系規定者，可加選本系認可之專業選修科目補足輔系必修學分。
- 四、修讀期間，倘若課程調整，得由本系主任指定相關科目代替。
- 五、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最低應修習上述必修至少 20 學分。

會計資訊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中級會計學(一)	4	必修
中級會計學(二)	4	
高等會計學(全學年)	3/3	
成本與管理會計(一)	3	
成本與管理會計(二)	3	
審計學(全學年)	3/3	
稅務法規(一)	2	
稅務法規(二)	2	
合 計	30	名額 10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須先修習過會計學且成績及格者。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應修滿本系規定之必修學科達 20 學分，其中必須含審計學。
- 四、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若因此導致學分數少於本系規定者，可加選本系認可之專業必選修科目補足輔系必修學分。

風險管理與財富規劃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保險學	3	必修
風險管理	3	
金融機構與市場	3	
財富管理概論	2	
人身風險管理(一)	2	
財務管理	3	
財產風險管理(一)	3	
投資學	3	
金融科技應用	3	
員工福利與健康管理	2	
金融保險行銷	2	選修
退休理財規劃	2	
合 計	30	名額 6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得由本系主任指定相關科目代替，修讀期間，倘若課程調整，亦得為上述決定。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應修滿本系規定之必選修學科達 20 學分。

資訊管理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程式設計實務(上)	2	必修
程式設計實務(下)	2	
網頁設計實務	3	
企業資訊網路 (電腦及網路概論)	3	
資料庫管理系統 (資料庫系統)	3	
Web 程式設計實務	3	
資料採礦與大數據分析 (商業智慧與大數據分析)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專案管理	3	
合 計	25	名額 20 名

備註：本校學生欲申請輔系--AI 專班除外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3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若學分數少於本系規定者，可選擇重修該科目或加選本系專業選修科目補足輔系必修學分。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應修滿本系規定之必修學科達 23 學分。

資訊科技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程式設計(I)(II)	4	必修
網頁程式設計(I)	2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	3	
電腦網路概論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I)	3	
作業系統導論	3	
資料庫管理系統	3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I)	3	
物聯網應用	3	
合 計	27	名額 10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前 5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若學分數少於本系規定者可選擇重修該科目或加選本系專業選修科目補足輔系必修學分。
- 三、凡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應修滿本系規定之必修學科達 20 學分（含）

多媒體設計系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電腦繪圖實務	3	學院 共同必修 共 3 學分
2D 數位動畫製作	3	動畫遊戲模組 必修科目 共 11 學分
3D 動畫製作一	3	
動畫概論	3	
遊戲入門與企劃	2	
數位平面攝影	3	影視製作模組 必修科目 共 14 學分
視覺傳達設計	3	
基礎影視製作	3	
動態圖像設計	3	
數位音效與配樂	2	
合 計	28	名額 5 人

備註：

- 一、申請學生需在該班前 1 學期成績學業成績排名前 30%。
- 二、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至少修滿上列必修科目 24 學分。
- 三、選讀本系為輔系者，若本系所列必修科目為其原學系已取得該科目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時，不必再修，但不能抵免，得由本系主任指定相關科目代替，修讀期間，倘若課程調整，亦得為上述決定